

本署檔號 (40) in EP 1030/C2/1 Pt. 1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852)2594 6309  
TEL. NO.:  
圖文傳真 (852)2827 8966  
FAX NO.:  
電子郵件  
E-MAIL.:  
網址:  
HOMEPAGE: <http://www.epd.gov.hk>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Headquarters  
33/F,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環境保護署總部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五號  
稅務大樓三十三樓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 鄧曾藹琪女士)

鄧女士 :

### 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八日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 (議程第 VI 項)

環境事務委員會在上述的會議討論了政府在應對氣候變化方面的工作，委員會建議當局考慮在「氣候變化跨部門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內加入研究設立溫室氣體減排目標的時間表，以便將這一課題納入有關氣候變化的顧問研究範圍。

我們已考慮了上述有關顧問研究範圍的建議。「氣候變化跨部門工作小組」的工作重點包括負責督導於下月正式展開的氣候變化顧問研究，而顧問研究的大綱亦列明中標的顧問公司將要“就控制溫室氣體排放或增加吸收匯，剖析「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的有關建議，和其他國家正在推行的相關策略，政策，措施，技術，方案，計劃和法規”；及“在全面考慮了這方面的研究結果後建議可於香港實施的額外政策和措施，當中包括可供選擇的方案”。故此，顧問研究的範圍將會包括研究設立溫室氣體減排目標方案，供工作小組作進一步考慮。

有關委員會要求取得巴士轉乘計劃最新發展的資料，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將會另行作出書面答覆。

環境保護署署長

(王德威  代行)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